

行政相对人名称	平顶山大庄鑫鑫煤业有限公司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(或组织结构代码、 工商注册号)	9141040456371201XU
法定代表人	曹兴懂
地址	平顶山市石龙区南张庄村西南 1 千米
行政检查类别 (日常 检查、双随机检查)	日常检查
行政执法人员 (执法证号)	尹鸿升: 16040124035 杨广欣: 16040124021
行政检查依据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《煤矿安全规程》等
行政检查内容	1、2 项: 局部通风管理; 3 项: 硐室防灭火器材管理 4、5 项: 工程巷顶板管理; 6、斜巷提升运输设备。
行政检查时间	2024-11-20 08:35:28——11: 23: 32
行政检查地点	平顶山大庄鑫鑫煤业有限公司
行政检查结果	1.东泄水巷南段第 38 节风筒处顶板脱皮掉渣; 2.东泄水巷风筒有一处反接, 两处破口, 需及时修补; 3.东泄水巷一部绞车硐室内未放置灭火器; 4.西泄水巷顶板局部有裂缝, 需及时维护修理; 5.西泄水巷回风上山马桶门边墙需喷浆; 6.西泄水巷回风上山需及时打设一坡三档。
行政检查机关	平顶山市石龙区应急管理局
备 注	